



第三节

股份有限公司



【考点1】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★★★

(一) 设立方式

	发起设立	募集设立
实缴出资	发起人应当在公司成立前按照其认购的股份全额缴纳股款	无论是公开募集还是非公开募集，均实行出资实缴制
验资	可以验资	应当验资
关于股本的其他要求	发起人应当认足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设立时应发行的股份	发起人认购的股份不得少于公司股份总数的35%
成立大会	成立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由公司章程或者发起人协议规定	股款缴足之日起30日内召开公司成立大会



【考点1】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★★★

（二）成立大会

（1）发起人应当在成立大会召开 15 日前将会议日期通知各认股人或者予以公告。成立大会应当有持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认股人出席，方可举行。



【考点1】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★★★★

(2) 成立大会行使下列职权：

① 审议发起人关于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。

② 通过公司章程。

③ 选举董事。

④ 选举监事。

⑤ 对公司的设立费用进行审核。

⑥ 对发起人非货币财产出资的作价进行审核。

⑦ 发生不可抗力或者经营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直接影响公司设立的，可以作出不设立公司的决议。



【考点1】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★★★

(3) 成立大会对上述事项作出决议，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认股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。

【提示】由上述情况可知，募集设立存在不确定性，即可能设立失败。发生以下情况的，认股人可以按照所缴股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，要求发起人返还。

①公司设立时应发行的股份未募足。

②发行股份的股款缴足后，发起人在30日内未召开成立大会的。



【考点1】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★★★

(4) 董事会应当授权代表，于公司成立大会结束后 30 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（一）股东会

1. 职权

- （1）选举和更换董事、监事（职工代表除外），决定有关董事、监事的报酬事项；
- （2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；
- （3）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；
- （4）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
- （5）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；
- （6）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；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- (7) 对公司合并、分立、解散、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；
- (8) 修改公司章程；
- (9)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。

【提示】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【提示】只有一个股东的股份有限公司不设股东会。股东作出上列事项的决定时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，并由股东签名或者盖章后置备于公司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2.上市公司股东会述有以下职权：

【口诀】事务所募资30担保股权激励

- (1) 对公司聘用、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；
- (2) 审议公司往一年内购买、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%的事项；
- (3)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；
- (4)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；
- (5) 审议批准下列对外担保行力：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- 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**净资产**的5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
- ②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**总资产**的3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
- ③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**总资产**30%的担保；
- ④为**资产负债率**超过70%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；
- ⑤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**净资产**10%的担保；
- ⑥对**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**提供的担保。

【口诀】担保1573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3.年会与临时会议

(1) 股东会年会应当每年召开一次。上市公司的年度股东会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(2)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：

- ①董事人数不足《公司法》规定人数（ ≥ 3 人）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$2/3$ 时；
- ②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 $1/3$ 时；
- ③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% 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（董事会，监事会收到请求10日内作出决定，并书面答复）；
- ④董事会认为必要时；
- ⑤监事会提议召开时。

【口诀】董事不足法定2比3，未补亏损1比3，单合持股1比10，两会认为必要时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4.会议召集

(1) 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主持→副董事长主持→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。

(2) 董事会不能或不履行职责：监事会→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%以上股份的股东自行召集和主持。

(3) 股东会召开20日前通知股东，临时股东会15日前通知各股东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5. 临时提案权

单独或合计持有1%以上股份的股东（公司不得提高），可在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。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通知其他股东，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6. 表决和决议

(1) **普通决议**：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。

【注意】有限公司股东会普通决议，应当经代表过半数表决权的股东通过。

(2) **特别决议**：修改章程、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，公司合并、分立、解散或变更形式，上市公司在1年内购买、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30%的决议（非上市公司不需要），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【口诀】增资减资改章程，合并分立解散变形式，一年内买卖担超30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【提示】

- ①有限责任公司是“代表” $2/3$ 以上表决权。
- ②股份有限公司是“出席会议”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$2/3$ 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(3) 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，类别股除外，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，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，明确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但是，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。

(4) 选举董事、监事，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。

控股股东控股比例往30%以上的上市公司，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。

(5) 应当对所议事项作成会议记录，主持人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【例题·多选题】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相关规定，下列各项中，应当由上市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的有（ ）。

- A.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%以后提供的担保
- B.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
- C.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%以后的提供的担保
- D.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答案：ABCD

解析：本题考查上市公司对外担保。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下列对外担保行为：（1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（2）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（3）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%的担保；（4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；（5）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%的担保；（6）对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。



【考点2】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★★★

【例题·多选题】根据公司法法律制度的规定，股份有限公司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形有（ ）。

- A.股东会选举董事
- B.股东会选举监事
- C.监事会选举监事会主席
- D.董事会选举董事长

答案：AB

解析：本题考查累积投票制。股份公司股东会选举董事、监事，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，实行累积投票制。